

偃师区社会保险中心 2021 年度部门预算

2021 年 5 月

目 录

第一部分偃师区社会保险中心概 况

- 一、主要职能
- 二、机构设置及部门预算单位构成

第二部分偃师区社会保险中心 2021 年部门预算情况说 明

第三部分 名词解释

附件：偃师区社会保险中心 2021 年部门预算表

- 一、部门收支总体情况表
- 二、部门收入总体情况表
- 三、部门支出总体情况表
- 四、财政拨款收支总体情况表
- 五、一般公共预算支出情况表
- 六、支出预算分类汇总表（按支出经济分类）
- 七、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支出情况表
-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情况表
- 九、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情况表
- 十、机关运行经费

十一、部门（单位）整体绩效目标表

十二、部门（单位）预算项目绩效目标汇总表

第一部分

偃师区社会保险中心概况

一、偃师区社会保险中心主要职责

（一）机构设置情况：我单位是政府直属正科级事业单位，主要职责为管辖区域人员提供社会保障服务，企业养老、机关事业养老、城镇居民养老、职业年金、工伤、失业保险费申报管理发放，社会保险政策宣传等。

（二）部门职责：按国家对社会保险基金管理要求，负责组织开展我市养老，职业年金、失业，工伤保险的各项工作。统筹管辖区域内机关企事业单位及其职工养老、企业养老城镇居民养老、职业年金、工伤、失业保险基金申报管理发放。

二、偃师区社会保险中心设置及预算单位构成

偃师区社会保险中心部门预算是本级预算。

1.偃师区社会保险中心是政府直属正科级事业单位，由财政直接拨款，下设办公室、基金财务科、申报登记科、计划审计科、参保登记科、养老保险科、城乡居民养老保险科、失业保险科、工伤科、政策法规科、农保科党建办构成。

第二部分

偃师区社会保险中心 2021 年部门预算情况说明

一、收入支出预算总体情况说明

偃师区社会保险中心 2021 年收入总计 10399083 元，支出总计 10399083 元，与 2020 年预算相比，收入减少 20093917 元，下降 65.9%。主要原因：专项项目减少；支出减少 20093917 元，下降 65.9%。主要原因：专项项目减少。

二、收入预算总体情况说明

偃师区社会保险中心 2021 年收入合计 10399083 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 10399083 元；政府性基金收入 0 元；专户管理的教育收费 0 元。

三、支出预算总体情况说明

偃师区社会保险中心 2021 年支出合计 10399083 元，其中：基本支出 7879228 元，占 75.77%；项目支出 2519855 元，占 24.23%。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预算总体情况说明

偃师区社会保险 2021 年一般公共预算收支预算 10399083 元，政府性基金收支预算 0 元。与 2020 年相比，一般公共预算收支预算减少 20093917 元，下降 65.9%，主要原因：专项项目减少；政府性基金收支预算增加 0 元，增长 0%。

五、一般公共预算支出预算情况说明

偃师区社会保险中心 2021 年一般公共预算支出年初预算为 10399083 元。主要用于以下方面：社会保障和就业（类）支出 7795744 元，占 74.97%； 卫生健康（类）支出 2043548 元，占 19.65%； 住房保障（类）支出 559791 元，占 5.38%。

六、支出预算分类汇总表（按支出经济分类）

按照《财政部关于印发<支出经济分类科目改革方案>的通知》（财预〔2017〕98 号）要求，从 2018 年起全面实施支出经济分类科目改革，根据政府预算管理和部门预算管理的不同特点，分设部门预算支出经济分类科目和政府预算支出经济分类科目，两套科目之间保持对应关系。局《支出预算分类汇总表》，按两套经济分类科目分别反映不同资金来源的全部预算支出。

七、“三公”经费支出预算情况说明

偃师区社会保险中心 2021 年“三公”经费预算为 10000 元。2021 年“三公”经费支出预算数比 2020 年减少 14000 元。

具体支出情况如下：

（一）因公出国（境）费0元。

（二）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10000元，其中，公务用车购置费0元；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10000元，主要用于开展工作所需公务用车的燃料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费预算数比2020年减少0元。公务

用车运行维护费预算数比2020年减少14000元，主要原因：严格控制公务用车。

（三）公务接待费0元。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偃师区社会保险中心2021年未使用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安排的支出。

九、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预算情况说明

偃师区社会保险中心2021年未使用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安排的支出。

十、其他重要事项情况说明

（一）机关运行经费支出情况

偃师区社会保险中心2021年机关运行经费支出预算374283元，其中公务交通补贴162000元，工会费87122元，福利费43561元，办公费81600元，主要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及正常履职需要。

（二）政府采购支出情况

2021年政府采购预算安排0元，其中：政府采购货物预算0元、政府采购工程预算0元、政府采购服务预算0元。

（三）绩效目标设置情况

偃师区社会保险中心2021年预算项目均按要求编制了绩效目标，从项目产出、项目效益、满意度等方面设置了绩效指标，综合反映项目预期完成的数量、实效、质量，预期达到的

社会经济效益、可持续影响以及服务对象满意度等情况。

（四）国有资产占用情况

2020年期末，社保中心共有车辆1辆，其中：一般公务用车1辆、一般执法执勤用车0辆、特种专业技术用车0辆，其他用车0辆；单价50万元以上通用设备0台（套），单位价值100万元以上专用设备0台（套）。

（五）专项转移支付项目情况

偃师区社会保险中心无负责管理专项转移支付项目。

第三部分

名词解释

一、财政拨款收入：是指同级财政当年拨付的资金。

二、事业收入：是指事业单位开展专业活动及辅助活动所取得的收入。

三、其他收入：是指部门取得的除“财政拨款”、“事业收入”、“事业单位经营收入”等以外的收入。

四、用事业基金弥补收支差额：是指事业单位在当年的“财政拨款收入”、“事业收入”、“经营收入”和“其他收入”不足以安排当年支出的情况下，使用以前年度积累的事业基金（即事业单位以前各年度收支相抵后，按国家规定提取、用于弥补以后年度收支差额的基金）弥补当年收支缺口的资金。

五、基本支出：是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所必需的开支，其内容包括人员经费和日常公用经费两部分。

六、项目支出：是指在基本支出之外，为完成特定的行政工作任务或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七、“三公”经费：是指纳入同级财政预算管理，部门使用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反映单位公务出国（境

）的住宿费、旅费、伙食补助费、杂费、培训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反映单位公务用车购置费及租用费、燃料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反映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

八、机关运行经费：是指为保障行政单位（含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运行用于购买货物和服务的各项资金，包括办公及差旅费、福利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

附件：偃师区社会保险中心 2021 年部门预算表

2021 年部门收支总体情况表

部门名称： 偃师区社会保险中心

单位：元

收入			支出														
项目		金额	项目	合计	本年支出小计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 基金预 算	国有资 本经营 预算	财政专 户	上级提前 告知转移 支付	部门财政性 资金结转	其他资金	
					小计	财政拨款	行政事 业性收 费	专项收 入	国有资产 资源有偿 使用收入	政府住房 基金收入							其他收入
一般公共 预算	小计	10,399,083.00	一、基本支出	7,879,228.00	7,879,228.00	7,879,228.00											
	财政拨款	10,399,083.00	1、工资福利支出	7,191,701.00	7,191,701.00	7,191,701.00											
	行政事业性收 费		2、商品服务支出	374,283.00	374,283.00	374,283.00											
	专项收入		3、对个人和家庭的 补助	313,244.00	313,244.00	313,244.00											
	国有资产资源 有偿使用收入																
	政府住房基金 收入		二、项目支出	2,519,855.00	2,519,855.00	2,519,855.00											
政府性基金预算			（一）一般性项目	804,925.00	804,925.00	804,925.00											
国有资本经营预 算			（二）专项项目	1,714,930.00	1,714,930.00	1,714,930.00											
财政专户																	
上级提前告知转 移支付																	
其他资金																	

[illegible]

			十七、金融支出										
			十九、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二十、国土海洋气象等支出										
			二十一、住房保障支出	559791.00	559791.00	559791.00							
			二十二、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二十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二十七、预备费										
			二十九、其他支出										
			三十、转移性支出										
			三十一、债务还本支出										
			三十二、债务付息支出										
			三十三、债务发行费用支出										
			三十四、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收入合计：		10,399,083.00	支出合计	10,399,083.00	10,399,083.00	10,399,083.00							

[illegible]

[illegible]

2021 年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支出情况表

部门名称：偃师区社会保险中心

单位：元

项目	2021 年“三公”经费预算数
共计	10,000.00
1、因公出国（境）费用	0.00
2、公务接待费	0.00
3、公务用车费	10,000.00
其中：（1）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10,000.00
（2）公务用车购置	0.00

注：按照党中央、国务院有关规定及部门预算管理有关规定，“三公”经费包括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和公务接待费。（1）因公出国（境）费，指单位工作人员公务出国（境）的住宿费、旅费、伙食补助费、杂费、培训费等支出。（2）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指单位公务用车购置费及租用费、燃料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用车指用于履行公务的机动车辆，包括一般公务用车和执法执勤用车。（3）公务接待费，指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

2021 年机关运行经费

单位名称：偃师区社会保险中心

单位：元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机关运行经费支出
*	*	1
30239	公务交通补贴	162, 000. 00
30228	工会经费	87, 122. 00
30229	福利费	43, 561. 00
30201	办公费	81, 600. 00

部门(单位)整体绩效目标表

(2021 年度)

部门（单位）名称		偃师区社会保险中心				
年度履职目标	1、宣传、贯彻和落实社会保险相关法律 、法规和政策； 2、负责辖区内养老、医疗、失业、工伤和生育等各项社会保险的经办管理 ； 3、负责职业年金的征收和管理 ； 4、落实疫情期间社保基金减免政策 ， 为参保单位减负； 5、为符合政策的企业发放稳岗补贴等补助资金 ； 6、继续推进机关事业单位养老保险改革 ， 加快待遇核算					
年度主要任务	任务名称		主要内容			
	基本支出		主要用于保障人员的各项经费和单位的正常运转经费 。具体包括人员工资、补贴、奖金 、社会保险费、福利费、工会费、公积金等。			
	一般性项目		主要用于单位办公运转经费			
	专项支出		离休干部医疗费			
	专项支出		企业离休干部取暖费			
	专项支出		城乡居民数据专线使用与维护			
预算情况	部门预算总额（元）		10,399,083.00			
	1、资金来源：（1）财政性资金		10,399,083.00			
	（2）其他资金					
	2、资金结构：（1）基本支出		7,879,228.00			
	（2）项目支出		2,519,855.00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类型	指标值	度量单位	指标值说明
投入管理指标	工作目标管理	年度履职目标相关性	定性	相关		1、年度履职目标是否与部门职责 、工作规划相关；2、确定预算目标 是否合理，是否与工作目标密切相关 ； 3、工作任务和项目预算安排 是否合理。
		工作任务科学性	定性	科学		工作任务是否有明确的绩效目标 ，是否与部门年度履职目标一致，是否 能体现工作任务的产出和效果 。

		绩效指标合理性	定性	合理		工作任务、预算项目绩效指标是否准确反映部门绩效完成情况，是否 清晰、细化、可评价、可衡量。
	预算和财务管理	预算编制完整性	定性	完整		1、所有收入是否全部纳入部门预算 ； 2、支出预算是否全部纳入部门 预算管理。
		专项资金细化率	≥	96	%	专项资金细化率=(已细化到具体县和承担单位的资金数 /部门参与分 配资金总数) ×100%
		预算执行率	≥	95	%	预算执行率=(预算完成数/预算数) ×100%. 预算完成数至部门实际执 行的预算数
		预算调整率	≤	10	%	预算调整率=(预算调整数-年初预算数)/年初预算数×100%.
		结转结余率	≤	15	%	结转结余率=结转结余总额/预算数*100%
		“三公经费” 控制率	≥	90	%	“三公经费” 控制率=本年度“三公经费”实际支出数/“三公经费”预算 数*100%
		政府采购执行率	≥	95	%	政府采购执行率=(实际政府采购金额/政府采购预算数) ×100%. 政府 采购预算: 采购机关根据事业发展规划和行政任务编制的 、并经过规 定程序批准的年度政府采 购计划 。
		决算真实性	定性	真实		决算编制数据是否御会计账簿数据一致
		资金使用合规性	定性	合规		是否符合部门预算批复的用途

		管理制度健全性	定性	健全		单位为加强预算管理，规范财务宏伟而制 定的预算管理制度
		预决算信息公开性	定性	公开		是否按照政府信息公开要求有关规定公开 部门预算 、决算、绩效等相 关预决算信 息，用于反应单位预决算管理的公开透明 情况 。
		资产管理规范性	定性	规范		单位资产配置、使用是否合规，处置是否 规范，资产是否规范入账， 资产报表数据 是否与会计账簿数据是否相符，资产实物 与财务账、资 产账是否相符。
	绩效管理	绩效监控完成率	≥	100	%	按要求实施绩效监控的项目数量占应实施 绩效监控项目总数的比重 。 部门绩效监 控完成率=已完成绩效监控项目数量 /部 门项目总数*100%
		绩效自评完成率	≥	100	%	按要求实施绩效自评的项目数量占应实施 绩效自评项目总数的比重 。 部门绩效自 评完成率=已完成评价项目数量/部门项目 总数*100%
		部门绩效评价完成率	≥	100	%	部门重点绩效评价项目评价完成情况 。部 门绩效评价完成率=已完成 评价项目数量 /部门重点绩效评价项目数 *100%
		评价结果应用率	≥	100	%	绩效监控、单位自评、部门绩效评价、财 政重点绩效评价结果应用情 况。评价结果 应用率=评价提出的意见建议采纳数 /提 出的意见建议总 数*100%
产出指标	重点工作任务 完成	确保待遇足额发放,保 障部门正常运转	≥	95	%	
	履职目标实现	年度目标完成率	≥	95	%	
效益指标	履职效益	保证社保待遇正常发 放 ， 确保社会稳定	定性	稳定		
	满意度	群众满意度	≥	96	%	

2021 年度市级部门预算项目绩效目标表

单位编码(项目编码)	项目单位(项目名称)	项目金额（元）			绩效目标					
					产出指标		效益指标		满意度指标	
		资金总额	财政性资金	其他资金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三级指标	指标值
613001	偃师区社会保险中心	1714930	1714930	-						
	离休干部医疗费	1,600,000.00	1,600,000.00	-	离休干部人数	52 人	按时发放，维持社会稳定	提升	离休干部满意度	满意
					报销标准	3 万元/每人/每年				
	企业离休干部取暖费	61,530.00	61,530.00	-	企业离休干部人数	34 人	企业离休干部生活质量，维持社会稳定	提高	企业离休干部满意度	满意
					发放标准	参考事业机关人员发放标准每年年末发放				
	城乡居民数据专线使用与维护	53,400.00	53,400.00	-	专线数量	14 条	维持社保工作运行	正常运行	职工满意度	满意
					维护时间	每月维护一次				